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 G GOLD HOLDINGS LIMITED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9)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委任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公告（「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內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周大福認購協議，周大福有權以以下方式任命三位代表進入董事會（須待聯交所批准）：

- (i) 於簽訂周大福認購協議時，委派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為董事；及
- (ii) 於完成時，委派餘下之一位代表為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委任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起生效。該等委任已獲得聯交所批准。

鄭錦超先生（「鄭先生」）

鄭錦超先生，54 歲，為長虹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以及協興建築集團公司及棕櫚島渡假村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為新時代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6）及國際娛樂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18）之執行董事，該等公司

之股份分別於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彼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起出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佛山市委員會順德區委員。

鄭先生持有美國威斯康辛州麥迪遜大學(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之土木及環境工程學士學位、加州大學伯克萊分校土木工程碩士學位，以及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

鄭先生為專業工程師，於物業發展及工程管理方面累積多年經驗。自一九七八年從美國回歸香港以來，彼於一家工程顧問公司出任有關設計及項目管理之職位。於一九八四年，彼加入協興建築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其後擢升為董事。於一九九三至一九九七年間，鄭先生轉投新世界發展（中國）有限公司，出任董事兼助理總經理，負責監督於中國之物業發展業務。彼於一九九七至二零零六年間出任新創建服務管理有限公司（前稱新世界創建有限公司）之董事，主要負責建設工程及機電工程業務以及物色中國商機。

鄭先生現時為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名為文華新城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及潼金礦業亞洲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為周大福最終實益單一最大股東拿督鄭裕彤博士 DPMS, LLD(Hon), DBA(Hon), DSSc(Hon)之姪兒及鄭明傑先生之叔父。

鄭明傑先生

鄭明傑先生，34 歲，持有加拿大阿爾伯塔大學（University of Alberta, Canada）之商學學士學位。於一九九五年至二零零三年，鄭明傑先生曾於新世界集團出任各種職位，包括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助理及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之助理總經理並負責於中國國內之企業融資及物業發展活動。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鄭明傑先生參與中國之黃金開採工業之投資及營運以及於一間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 Venture Board 上市並於中國從事採礦及探礦業務之礦業公司內擔任要職。

鄭明傑先生現時為本公司兩間附屬公司(名為文華新城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及潼金礦業亞洲有限公司)之董事。彼為鄭錦超先生之姪兒。

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均沒有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告退及／或膺選連任。彼等之薪酬將參照彼等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上述之本公司新任執行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亦無在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於本公告之日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司證券中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會所

知，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上述本公司新任執行董事之資料須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 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或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大唐潼金控股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盛良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慶賢先生、李盛良先生、梁享英先生、王健翼先生、鄭錦超先生及鄭明傑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綺雯小姐、張榮平先生及黃家雄先生。

本公司之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當中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成份；(ii)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其任何陳述有所誤導；及(iii)本公告發表之所有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依據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作出。

本公告將於其登載日期起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上最少保留七天。

*僅供識別